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5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http://www.on-real.com)刊載。

## 財務摘要

- 本公司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327,600,000港元，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1,800,000港元增加約25.1%。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300,000港元，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為14,900,000港元。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0.11港仙（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0.39港仙）。
-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全年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br>(經重列) |
|-----------------|----|------------------|-----------------------|
| 收益              | 3  | 327,637          | 261,844               |
| 銷售成本            |    | <u>(279,133)</u> | <u>(227,807)</u>      |
| 毛利              |    | 48,504           | 34,037                |
| 其他收入            | 4  | 1,988            | 2,233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5  | 748              | 1,520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4,339)          | (4,569)               |
| 行政開支            |    | (38,215)         | (48,444)              |
| 融資成本            |    | <u>(1,013)</u>   | <u>(1,239)</u>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 7,673            | (16,462)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 7  | <u>(3,390)</u>   | <u>1,612</u>          |
| 年內溢利(虧損)        | 6  | 4,283            | (14,850)              |
|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隨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    | <u>(2,683)</u>   | <u>492</u>            |
|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u>1,600</u>     | <u>(14,358)</u>       |
|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 8  |                  |                       |
| 基本及攤薄           |    | <u>0.11</u>      | <u>(0.39)</u>         |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3月31日

|               | 附註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br>(經重列)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7,098          | 8,992                 |
| 無形資產          |    | 3,325          | 6,758                 |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3,622         | 14,513                |
| 預付款項          |    | 1,590          | 2,864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434          | 2,275                 |
|               |    | <u>27,069</u>  | <u>35,402</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10 | 50,942         | 33,712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1 | 86,042         | 42,148                |
|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 383            | 295                   |
| 可收回稅項         |    | —              | 4,048                 |
| 已質押銀行存款       |    | 2,160          | 2,251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36,584         | 35,050                |
|               |    | <u>176,111</u> | <u>117,504</u>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 | 83,586         | 57,419                |
|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 2,446          | 98                    |
| 借貸            |    | 45,164         | 24,951                |
| 融資租賃承擔        |    | —              | 32                    |
| 應付所得稅         |    | 340            | 362                   |
|               |    | <u>131,536</u> | <u>82,862</u>         |
| 流動資產淨額        |    | <u>44,575</u>  | <u>34,642</u>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u>71,644</u>  | <u>70,044</u>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 股本            | 13 | 4,800          | 4,800                 |
| 儲備            |    | 66,844         | 65,244                |
|               |    | <u>71,644</u>  | <u>70,044</u>         |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

|                   | 股本<br>千港元    | 股份溢價<br>千港元   | 資本儲備<br>千港元    | 中國<br>法定儲備<br>千港元<br>(附註) | 匯兌儲備<br>千港元  | 保留盈利/<br>(累積虧損)<br>千港元 | 合計<br>千港元     |
|-------------------|--------------|---------------|----------------|---------------------------|--------------|------------------------|---------------|
| 於2015年4月1日        | —            | 22,126        | (5,826)        | 3,182                     | 3,347        | 3,431                  | 26,260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14,850)               | (14,850)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br>匯兌差異 | —            | —             | —              | —                         | 639          | —                      | 639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 639          | (14,850)               | (14,211)      |
| 股份資本化             | 3,600        | (3,600)       | —              | —                         | —            | —                      | —             |
| 於配售發行新股份          | 1,200        | 67,200        | —              | —                         | —            | —                      | 68,400        |
| 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開支       | —            | (10,258)      | —              | —                         | —            | —                      | (10,258)      |
| 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              | 789                       | —            | (936)                  | (147)         |
| 於2016年3月31日       | 4,800        | 75,468        | (5,826)        | 3,971                     | 3,986        | (12,355)               | 70,044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4,283                  | 4,283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br>匯兌差異 | —            | —             | —              | —                         | (2,683)      | —                      | (2,683)       |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 (2,683)      | 4,283                  | 1,600         |
| 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 —              | 501                       | —            | (501)                  | —             |
| 於2017年3月31日       | <b>4,800</b> | <b>75,468</b> | <b>(5,826)</b> | <b>4,472</b>              | <b>1,303</b> | <b>(8,573)</b>         | <b>71,644</b> |

附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於中國的公司須將其各自根據適用於中國成立實體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計算的稅後溢利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經相關機關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惟該等資金至少應維持在註冊資本25%的水平。法定儲備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且必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計提。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合併及修訂的1961年法例三)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其他通訊設備貿易及製造以及上述產品的服務業務。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談永基先生(「談先生」)及許永生先生(「許先生」)(統稱「控股股東」)。

載入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項目乃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計量(「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涵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釐清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br>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br>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的例外情況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法               |

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列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           | 金融工具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sup>4</sup>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3</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sup>1</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 投資物業轉讓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2</sup>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5</sup>               |

<sup>1</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2018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生效日期尚未釐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金融工具

於2009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0年經修訂，並包括有關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的規定。於2013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進一步修訂，以落實對沖會計法的實質性修訂，從而將使實體於財務報表中更能反映風險管理活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於2015年頒佈，以納入過往年度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規定，並透過就若干金融資產引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計量類別規定，對有關分類及計量作出有限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亦就減值評估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具體而言，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性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間末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允值的其後變動，而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處理的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規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致該負債公允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處理的金融負債的整筆公允值變動金額於損益中呈列。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的門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的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已發生信貸事件。反之，實體須一直將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引入新模式，允許公司在對沖彼等的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更好地利用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調整對沖會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作為一種以原則為基礎的方法，著眼於風險成分能否識別及計量，並不區分金融項目與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允許實體利用內部用作風險管理的資料作為對沖會計法的基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必要使用僅用作會計用途的指示來展現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合格性及合規性。新模式亦包括合格標準，但該等標準基於就對沖關係強弱進行的經濟評估，此可利用風險管理數據釐定。相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沖會計法的成本，此應可降低實行的成本，因其降低了僅就會計將需承擔的分析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可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已對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包括金融資產的分類類別及計量)及披露的財務影響作出評估。本公司董事的結論為影響並不重大。根據本集團於2017年3月31日的金融工具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型，可能令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留置金)信貸虧損須作提早及額外撥備。信貸虧損會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本公司董事的結論為在以可能性衡量估量信貸虧損，在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的預期可用年期之間，影響並不重大，當中參考了以往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留置金的信貸虧損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的估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故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應用於客戶合約的模式，當中載列以合約為基礎的五個步驟分析交易，以釐定是否須要確認收益，及確認收益的金額及時間。該五個步驟載列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ii)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
- iv) 將交易價分配至履約責任；及
- v) 於(或當)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來自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確立獨立履約責任，此舉可能影響確認收益的時間。履行合約所產生的若干成本(於現時支銷)或須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確認為資產。同時亦須就收益作出更多披露。基於已進行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計，除須增加披露外，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租賃安排的識別以及其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的處理方式提供一個合併模型。

就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該準則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規定承租人就租賃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則除外。

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須按成本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初始估計修復成本及承租人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初步按於租賃付款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現值確認。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的其後計量方式為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透過削減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以及透過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或反映經修訂的實質固定租賃付款。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費用(如有)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規定計入損益，而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將於損益內扣除。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此兩類租賃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有租賃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納，惟實體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步應用日期或之前須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899,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化。然而，在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之前，提供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切實際。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的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該等修訂並無限定達成新披露規定的指定方法。然而，該等修訂指出其中一個方法為提供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將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將會導致須就本集團融資活動作出額外披露，特別是須於應用時就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提供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

### 3 收益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收益包括：   |                |                |
| 雙向無線對講機 | 268,581        | 229,614        |
| 嬰兒監視器   | 43,084         | 18,477         |
| 服務業務    | 103            | 2,093          |
| 其他產品    | 15,869         | 11,660         |
|         | <u>327,637</u> | <u>261,844</u> |

本集團在六個(2016年：六個)主要地區經營活動 — 美利堅合眾國、德國、歐洲、亞洲、荷蘭及英國。

按地區劃分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             | 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美利堅合眾國      | 130,764        | 86,194         |
| 德國          | 54,921         | 50,183         |
| 歐洲(附註(i))   | 31,502         | 41,953         |
| 亞洲(附註(ii))  | 54,877         | 29,157         |
| 荷蘭          | 27,472         | 22,208         |
| 英國          | 21,388         | 20,909         |
| 其他(附註(iii)) | 6,713          | 11,240         |
|             | <u>327,637</u> | <u>261,844</u> |

附註(i)：歐洲涵蓋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及比利時，惟不包括英國、德國及荷蘭。

附註(ii)：亞洲涵蓋但不限於中國及香港。

附註(iii)：其他涵蓋但不限於巴西、加拿大及俄羅斯。

收益乃按運輸目的地劃分。

非流動資產乃位於中國及香港。

##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年內，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客戶A <sup>1</sup> | 不適用 <sup>2</sup> | 61,651        |
| 客戶B <sup>1</sup> | <b>124,104</b>   | <b>69,715</b> |

<sup>1</sup> 雙向無線對講機分部的收益。

<sup>2</sup> 相應之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 4 其他收入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br>(經重列) |
|---------------------|--------------|-----------------------|
| 銀行利息收入              | 138          | 121                   |
| 自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361          | 351                   |
| 向客戶收取的利息收入          | 275          | 1,190                 |
| 政府補貼                | 354          | 36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266          | 68                    |
| 服務收入                | 110          | —                     |
| 租金收入                | 322          | 60                    |
| 雜項收入                | 162          | 79                    |
|                     | <b>1,988</b> | <b>2,233</b>          |

附註：

確認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貼乃中國政府獎勵本集團之撥款，主要為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當地經濟發展之貢獻。政府補貼乃一次性撥款，並無附帶特別條件。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匯兌收益淨額              | 1,868          | 1,688        |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 | <b>(1,120)</b> | <b>(168)</b> |
|                     | <b>748</b>     | <b>1,520</b> |

## 6 年內溢利(虧損)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年內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              |              |
| 董事酬金                     | 4,501        | 5,145        |
| 薪金及津貼(董事酬金除外)            | 46,716       | 58,031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 8,324        | 5,844        |
|                          | <hr/>        | <hr/>        |
| 總員工成本                    | 59,541       | 69,020       |
|                          | <hr/>        | <hr/>        |
| 核數師薪酬                    | 820          | 1,161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4,103        | 4,573        |
| 無形資產之攤銷(包括銷售成本)          | 3,396        | 2,679        |
| 存貨撥備(包括銷售成本)             | 899          | 527          |
|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57,981      | 132,195      |
| 已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 1,398        | 892          |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09        | —            |
| 辦公室物業、員工宿舍及廠房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 4,256        | 5,189        |
| 上市開支                     | —            | 8,676        |
|                          | <hr/> <hr/>  | <hr/> <hr/>  |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自合併全面收益表扣除／(計入)的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即期所得稅      |              |              |
| — 即期所得稅    | 2,549        | 2,026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1,998)      |
| 遞延所得稅      | 841          | (1,640)      |
|            | <hr/>        | <hr/>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3,390        | (1,612)      |
|            | <hr/> <hr/>  | <hr/> <hr/>  |

## 8 每股盈利(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除以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 2017年       | 2016年<br>(經重列)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千港元) | 4,283       | (14,850)       |
| 已發行平均普通股加權數(千股)       | 3,840,000   | 3,840,000      |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 <u>0.11</u> | <u>(0.39)</u>  |

### (b) 攤薄

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由於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潛在具攤薄影響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由2016年12月15日起，已拆細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為八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之拆細普通股。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銷盈利之計算方法已因股份拆細而作出調整。

## 9 股息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宣派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起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6年：零)。

## 10 存貨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原材料 | 20,328        | 13,595        |
| 半成品 | 21,701        | 14,060        |
| 成品  | 8,913         | 6,057         |
|     | <u>50,942</u> | <u>33,712</u> |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55,448        | 29,391        |
| 預付款項(附註)       | 11,208        | 9,330         |
| 應收增值稅          | 19,078        | 5,586         |
| 按金             | 1,365         | 690           |
| 其他應收款項         | 533           | 15            |
| 總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87,632        | 45,012        |
| 減：非即期部分 — 預付款項 | (1,590)       | (2,864)       |
| 即期部分           | <u>86,042</u> | <u>42,148</u> |

本集團對該等款項並未持有抵押品。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30日內    | 23,488        | 13,983        |
| 31至60日  | 8,262         | 4,826         |
| 61至90日  | 18,967        | 8,974         |
| 91至180日 | 4,656         | 1,536         |
| 180日以上  | 75            | 72            |
|         | <u>55,448</u> | <u>29,391</u> |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外部信用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從而制定信用額度。本集團對各客戶之限額及評級定期進行檢討。根據本集團採用之內部信貸評分系統，78%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擁有最高信貸評分。

於2017年3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2,035,000港元(2016年：4,571,000港元)。該等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其中約3,816,000港元(2016年：3,008,000港元)乃應收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中，而彼等並無重大財政困難，根據過往經驗，該等逾期款項可予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30日內    | 10,340        | 3,986        |
| 31至60日  | 1,276         | 490          |
| 61至90日  | 241           | —            |
| 91至180日 | 125           | 37           |
| 180日以上  | 53            | 58           |
|         | <u>12,035</u> | <u>4,571</u> |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均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的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內包括下列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額：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美元 | <u>51,338</u> | <u>22,660</u> |

於2017年3月31日，賬面值為32,639,000港元(2016年：10,720,000港元)之短期應收款項已作為借貸之抵押。相關負債之賬面值約為25,861,000港元。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u>64,688</u> | <u>38,752</u>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應計費用        | 13,795        | 14,516        |
| 其他應付款項      | 1,027         | 915           |
| 預收款項(附註)    | <u>4,076</u>  | <u>3,236</u>  |
|             | <u>18,898</u> | <u>18,667</u>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u>83,586</u> | <u>57,419</u> |

附註： 預收款項為根據有關的銷售合約就相關貨品銷售而收取客戶的預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30日內    | 18,169        | 17,204        |
| 31日至60日 | 19,853        | 7,351         |
| 61日至90日 | 18,304        | 8,880         |
| 90日以上   | <u>8,362</u>  | <u>5,317</u>  |
| 總計      | <u>64,688</u> | <u>38,752</u> |

採購貨品之信貸期為90天。本集團已實行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賒賬時間框架內結清。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人民幣 | 159          | —            |
| 美元  | <u>8,207</u> | <u>493</u>   |

### 13 股本

|   | 股份數目             |                | 股本             |              |
|---|------------------|----------------|----------------|--------------|
|   | 2017年<br>千股      | 2016年<br>千股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普通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2016年：每股面值0.01港元)(附註(iii)) |                  |                |                |              |
| 法定  |                  |                |                |              |
| 於財政年度初期                                     | 780,000          | 39,000         | 7,800          | 390          |
| 股份資本化                                       | —                | 741,000        | —              | 7,410        |
| 於2016年12月15日增加(附註(iii))                     | <u>3,060,000</u> | <u>—</u>       | <u>(3,000)</u> | <u>—</u>     |
| 於財政年度結束                                     | <u>3,840,000</u> | <u>780,000</u> | <u>4,800</u>   | <u>7,800</u>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於財政年度初期                                     | 480,000          | 20             | 4,800          | —            |
| 股份資本化(附註(i))                                | —                | 359,980        | —              | 3,600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附註(ii))                          | —                | 120,000        | —              | 1,200        |
| 股份拆細的影響(附註(iii))                            | <u>3,360,000</u> | <u>—</u>       | <u>—</u>       | <u>—</u>     |
| 於財政年度結束                                     | <u>3,840,000</u> | <u>480,000</u> | <u>4,800</u>   | <u>4,800</u> |

附註：

- (i) 於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將3,599,800港元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上述款項用於悉數繳足359,98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99.994%。該等股份將按談先生、許先生、Solution Smart Holdings Limited及恒寶有限公司當時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49.85%、22.15%、18.67%及9.33%，分別向彼等配發及發行179,450,030股、79,735,570股、67,208,266股及33,586,134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 (ii) 就本公司於2015年9月30日於創業板的首次公開發售而言，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0.57港元發行，總現金代價為68,400,000港元，發行成本為10,258,000港元。此產生股份溢價約56,942,000港元。
- (iii) 由2016年12月15日起，已拆細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為八股每股面值0.00125港元之拆細普通股。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銷盈利之計算方法已因股份拆細而作出調整。

全部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與當時的現有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14 承擔

### (a) 資本承擔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74          | 279          |
| — 無形資產     | 1,703        | 774          |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廠房物業、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物業的租賃經磋商訂立的年期介乎一年至三年，租金為固定。本集團並無於租賃期屆滿時可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有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一年內             | 679          | 915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20          | 264          |

## 15 關聯方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短期僱員福利 | 6,245        | 6,837        |
| 入職後福利  | 119          | 104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董事會經考慮個人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b) 除財務報表所詳列的結餘外，本公司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下列重大交易：

| 公司名稱        | 交易性質               | 附註  | 2017年<br>千港元              | 2016年<br>千港元 |
|-------------|--------------------|-----|---------------------------|--------------|
| 新興縣安泰電子有限公司 | 收取的租金開支<br>支付的利息開支 | (i) | <b>1,465</b><br><b>14</b> | 1,221<br>—   |

附註：

(i) 本集團董事談永基先生於相關方中擁有直接權益。

## 16 比較數字

融資收入過往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獨立呈列。為與本年度的呈列一致，上述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已重新分類至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以達致最佳的呈列方式。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及融資租賃承擔過往分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內列賬。為與本年度的呈列一致，上述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已獨立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以達致最佳的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通過擴大產品供應及提升產品特色、改善資訊科技系統以及強化管理及拓展銷售渠道，以實現現有業務增長、收益來源多樣化以及客戶群擴大。管理層正尋找與其他公司合作的業務發展機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20日的自願公佈所詳述，本公司與Veivo Technology Limited (「**Veivo**」) 訂立策略聯盟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與Veivo日後可能展開商業合作。成立聯盟並無產生將由任何一方承擔的任何費用或成本。合作須待本公司與Veivo進一步磋商方可作實。Veivo為軟件開發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流動雲端社交媒體軟件開發及即時通訊網絡營運。董事會預期，與Veivo合作可在物聯網(「**物聯網**」)方面為本公司帶來利益。物聯網為物理設備、工具、建築及其他事物(嵌有可使該等事物收集及交換數據的電子產品、軟件、傳感器、致動器及網絡連接)的網絡。為維持穩定增長，本公司正考慮開發新業務分部，專注於手提電話應用程式及雲端運算服務，以取得更高利潤。

就現時的業務而言，我們亦將考慮改善生產程序以維持本公司的持續增長。我們亦於消費型雙向無線對講機、商用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三大產品類型推出新型號，而新產品項目已被證實具備競爭力。年內，我們自客戶獲得十六項新批授項目，包括數碼雙向無線對講機、高端防水雙向無線對講機、傳統雙向無線對講機、具備彩色觸屏以及觸控及全方位變焦功能的高端數碼視頻嬰兒監視器以及支援多個攝影鏡頭功能的數碼視頻兒監視器。

以下為日期為2015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目標及策略進展：

- i) 增強產品組合：我們擬開發新款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產品，並具備新功能及技術，例如連接物聯網。高端商業數碼雙向無線對講機、高端海上雙向無線對講機及數碼模擬雙向無線對講機、全新系列的嬰兒監視器產品及全新視頻嬰兒監視器產品已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推出。就高端視頻嬰兒監視器而言，功能包括彩色巨型LCD顯示屏，附有觸控、全方位變焦功能、溫度感應器、支援多個攝像鏡頭、紅外線夜視及家長回話功能。
- ii) 增強資訊管理系統：我們正為資訊管理系統進行可行性評估，並於2017年末開始增強計劃。
- iii) 加強市場推廣：我們向潛在客戶引入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繼續保持現有的市場份額並擴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銷售渠道及加強市場份額。我們開始透過參與公眾集資活動(首次推出預期於2017年7月開始)於北美開拓新銷售渠道以推出新產品。

除了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目標及策略外，本公司須努力持續間接生產成本於低水平，通過減少自家生產並增加外判至部分中國製造商，本公司可提升其靈活度及維持成本控制。本公司日後將繼續外判更多的生產。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於2001年成立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設計及製造商。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按原設計製造基準設計、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產品。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1,8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7,600,000港元，增幅約為25.1%。該升幅的主要原因为本集團的雙向無線對講機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8日的公告中詳述，由於主要客戶（「該客戶」）重新制定及更改銷售策略，將其民用雙向無線對講機品牌獨家特許予許可人，並不再直接向本公司下達民用雙向無線對講機的訂單。該客戶自2016年8月開始透過特許持有人下達採購訂單。與去年同期相比，許可人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較該客戶下達更多購買訂單。

本集團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9,600,000港元增加約17.0%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8,600,000港元，主要由於銷售因上述理由增加所致。

本集團嬰兒監視器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8,5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1.3倍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1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上一季度推出的新型號音頻嬰兒監視器產品的需求增加以及原有產品維持良好的銷量。

本集團的服務業務收入自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95.1%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0,000港元，主要乃由於本公司減少內部生產，且並無額外能力向第三方提供服務業務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2017年及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         |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7年          |              | 2016年          |              | 增加(減少)        |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千港元           | %           |
| 雙向無線對講機 | 268,581        | 82.0         | 229,614        | 87.7         | 38,967        | 17.0        |
| 嬰兒監視器   | 43,084         | 13.1         | 18,477         | 7.1          | 24,607        | 133.2       |
| 服務業務    | 103            | 0.0          | 2,093          | 0.8          | (1,990)       | (95.1)      |
| 其他產品    | 15,869         | 4.9          | 11,660         | 4.4          | 4,209         | 36.1        |
| 總計      | <u>327,637</u> | <u>100.0</u> | <u>261,844</u> | <u>100.0</u> | <u>65,793</u> | <u>25.1</u> |

##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大部分由原材料成本及外判費用組成。銷售成本自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7,800,000港元增加約22.5%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9,100,000港元，與收益增長一致。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0%增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8%，主要由於毛利率因(i)已生產單位數目增加導致每單位生產成本減少；及(ii)於上一年度過渡期間營運兩間廠房，因而產生雙重廠房經營費用而上升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廠房及設備租金收入、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以及員工宿舍租金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00,000港元減少約200,000港元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00,000港元，乃由於(i)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00,000港元；及(ii)廠房及設備的租金收入及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零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500,000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虧損。其他收益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1,500,000港元減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700,000港元，乃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虧損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200,000港元增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為1,100,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600,000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00,000港元，主要由於運輸成本增加抵銷抽樣費用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8,4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8,700,000港元。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2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開支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所得稅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抵免約1,600,000港元轉為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開支約3,3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錄得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300,000港元，而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為虧損約14,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增加，以及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上市開支。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7年3月31日，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除本公告所披露之業務計劃及資本承擔外，於2017年3月31日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庫務政策。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對本集團貸款組合進行信貸評估，以減少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會密切監測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符合其資金需求。

## 集團資產質押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質押(2016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合共510名員工(2016年：811名)。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7,800,000港元(2016年：約69,0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狀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予以釐定。年終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向僱員發放，以嘉許及獎勵其貢獻。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香港僱員之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僱員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6,600,000港元，較2016年3月31日的約35,100,000港元增加約1,600,000港元。本集團以往主要透過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貸應付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於2017年3月31日，我們有多項銀行借貸及透支約45,200,000港元，較於2016年3月31日增加約13,900,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6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600,000港元，與收益一致。

本公司主要需要現金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6,600,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約35,100,000港元），較2016年3月31日增加約1,600,000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63.0%（於2016年3月31日：約35.7%）。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期末的總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增加應付票據及廠房貸款的借款所致。

## 或然負債

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概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16年3月31日：無）。

##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資產質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已由下列擔保：

- (i) 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32,639,000港元（2016年：10,720,000港元）；
- (ii) 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2,160,000港元（2016年：2,251,000港元）；
- (iii) 已抵押要員保險總額約13,622,000港元（2016年：14,513,000港元）；及
- (iv) 自本公司的企業擔保總額約65,000,000港元（2016年：65,000,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本公司就收購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約2,400,000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1,100,000港元)。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根據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以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配發120,00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收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900,000港元(已扣除任何相關開支)。於2017年3月31日，約21,100,000港元未使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本公司有意繼續依照上文所述之建議用途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               | 所分配實際<br>所得款項淨額<br>百萬港元 | 截至2017年<br>3月31日<br>已動用款項<br>百萬港元 | 於2017年<br>3月31日<br>之餘額<br>百萬港元 |
|---------------|-------------------------|-----------------------------------|--------------------------------|
| 增強產品組合        | 21.7                    | 8.9                               | 12.8                           |
| 提升資訊管理系統      | 2.4                     | —                                 | 2.4                            |
| 加強市場推廣        | 4.0                     | 2.4                               | 1.6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目的 | 2.8                     | 2.7                               | 0.1                            |
|               | <u>30.9</u>             | <u>14.0</u>                       | <u>16.9</u>                    |

##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 未來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研發新型號產品，預期會為本集團收益帶來增長潛力及為股東帶來穩定回報。為減低美利堅合眾國及歐洲經濟衰退的影響，我們將拓展亞洲市場，尤其是中國，推廣我們的產品。為避免過份依賴單一客戶，我們將繼續向北美另外兩名主要客戶銷售更多產品。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述的偏離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的規定：

#### 守則條文A.2.1

上述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然而，董事會認為，儘管談永基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此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透過由具備豐富經驗及優秀的人士組成的董事會運作，並定期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董事會認為，此架構有利於強大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令本集團可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定。董事會對談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其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交易標準規定同樣嚴謹。

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標準規定及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9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保留及激勵有才能的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任何執行人員、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該計劃將於該計劃獲採納之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其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但該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全面有效，而於該計劃有效期內已授出的購股權根據其發行條款仍可繼續行使。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自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26日之公告所披露，由於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最近之人事變動，本公司與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共同協定終止本公司與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之間所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終止」），由2016年1月26日起生效。董事會確認，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有關終止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7條之規定，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任合規顧問，由2016年1月26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就其在首次上市之日起計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財務業績的結算日止，或直至本公司與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所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據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所確認，除本公司與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2016年1月26日至2017年3月31日期間，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或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在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據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所確認，除本公司與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及保薦服務補充協議外，於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1月26日期間，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或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概無在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有重大影響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或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報告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已確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擁有最少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進行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現有計劃。

## 外幣風險

從事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貿易主要以美元(「美元」)計值，而生產成本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幣風險。管理層透過訂立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為對沖會計指定遠期外匯合約的任何對沖關係。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程的比較

本集團自配售事項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0,900,000港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i)為加強產品組合，已支付所得款項約8,900,000港元以委聘外部技術公司開發物聯網連接；(ii)就提升資訊管理系統之所得款項尚未使用，因為提升計劃已延後至2017年底；(iii)所得款項約2,400,000港元用於開拓北美的新銷售渠道，加強營銷力度；及(iv)動用約2,700,000港元作為營運資金。於2017年3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置於香港認可銀行作為銀行存款。

## 重大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為股東、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其他公司提供任何重大擔保。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謹訂於2017年7月25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2017年6月23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並於2017年6月23日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17年7月20日(星期四)至2017年7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9月16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列明審核委員會的權限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履行的職能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委任條款、釐定核數的性質及範疇以及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青雲先生(主席)、陳劭民先生(於2016年8月31日獲委任)及鄭煜健先生。

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財務管理相關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作夥伴。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

承董事會命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談永基

香港，2017年6月1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談永基先生、高宏先生、符恩明先生、郭明輝先生及陶康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鄭煜健先生及王青雲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http://www.on-real.com)刊載。